

武汉市硚口区长丰小学 2021 年部门预算



2021 年 1 月

32

武汉市硚口区长丰小学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长丰小学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长丰小学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长丰小学 2021 年部门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一、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 二、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 三、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长丰小学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硚口区长丰小学属于教育局下属公立学校，执行国家教育方针，办人民满意教育。抓基础教育、培养学生习惯、组织教育教学、科学研究活动，保证教育教学质量。维护教职工利益，保障教职工合法权益，以教职工和学生的人生幸福和生命质量作为重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硚口区长丰小学部门预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预算组成。

三、部门预算单位人员构成

武汉市硚口区长丰小学总编制人数 28 人。在职实有人数 28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28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长丰小学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2021 年收支预算总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一

单位：万元

收入		经济分类支出		功能分类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科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补助）	759.70	1. 工资福利性支出	581.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759.70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31	二、国防	
1. 经费拨款（补助）	698.51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9.56	三、公共安全	
2.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4. 债务利息支出		四、教育	494.53
3.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5. 基本建设支出		五、科学技术	
4.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61.19	6.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7.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	90.71
1.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8. 对企业补助		八、卫生健康	94.62
2. 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		9.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九、节能环保	
		10. 其他支出		十、城乡社区事务	
二、事业收入				十一、农林水事务	
1. 其他事业收入				十二、交通运输	
2. 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				十三、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商品服务业等事务	
四、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	79.84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六、其他收入				十七、预备费	
七、动用事业基金				十八、其他支出	
				十九、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债务付息	
				二十一、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二、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59.70	本年支出合计	759.70	本年支出合计	759.70
八、上年结余（转）					
上年财政拨款结余（转）		年终结余		年终结余	
其他结余（转）					
本年收入合计	759.70	本年支出总计	759.70	本年支出总计	759.70

表 2. 2021 年收入预算总表

收入预算明细表

表二

单位：万元

一. 财政拨款（补助）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759.70
1. 经费拨款（补助）	698.51
2.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3.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4.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61.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2. 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	
二. 事业收入	
1. 其他事业收入	
2. 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 上级补助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 其他收入	
七. 动用事业基金	
本年收入合计	759.70
八. 上年结余（转）	
上年财政拨款结余（转）	
其他结余（转）	
本年收入合计	759.70

表 3. 2021 年支出预算总表

支出预算总表

表三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合计		759.70	752.70	7.00			
205	教育支出	494.53	487.53	7.00			
20502	普通教育	386.60	379.60	7.00			
2050202	小学教育	386.60	379.60	7.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7.93	107.93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7.93	107.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71	90.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05	89.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66	40.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39	48.39				
20808	抚恤	1.66	1.6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66	1.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62	94.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62	94.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31	26.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68	64.6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63	3.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84	79.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84	79.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07	66.07				
2210202	提租补贴	13.77	13.77				

表 4.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
元

表四

收入		经济分类支出		功能分类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科目	预算数
一. 财政拨款（补助）	759.70	1. 工资福利性支出	581.8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759.70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31	二. 国防	
1. 经费拨款（补助）	698.51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9.56	三. 公共安全	
2.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4. 债务利息支出		四. 教育	494.53
3.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5. 基本建设支出		五. 科学技术	
4.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61.19	6.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7.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	90.71
1.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8. 对企业补助		八. 卫生健康	94.62
2. 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		9.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九. 节能环保	
		10. 其他支出		十. 城乡社区事务	
				十一. 农林水事务	
				十二. 交通运输	
				十三.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四. 商品服务业等事务	
				十五. 住房保障支出	79.84
				十六.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十七. 预备费	
				十八. 其他支出	
				十九.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 债务付息	
				二十一.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二.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59.70	本年支出合计	759.70	本年支出合计	759.70
		年终结余		年终结余	
本年收入总计	759.70	本年支出总计	759.70	本年支出总计	759.70

表 5.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五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59.70	752.70	7.00
205	教育支出	494.53	487.53	7.00
20502	普通教育	386.60	379.60	7.00
2050202	小学教育	386.60	379.60	7.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7.93	107.93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7.93	107.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71	90.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05	89.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66	40.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39	48.39	
20808	抚恤	1.66	1.6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66	1.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62	94.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62	94.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31	26.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68	64.6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63	3.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84	79.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84	79.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07	66.07	
2210202	提租补贴	13.77	13.77	

表 6.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六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其中：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752.70	641.39	111.3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1.82	581.82	
30101	基本工资	126.10	126.10	
30102	津贴补贴	31.92	31.92	
30107	绩效工资	87.63	87.6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39	48.3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31	26.3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4.05	44.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5	6.15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07	66.0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5.19	145.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31		111.31
30201	办公费	9.18		9.18
30205	水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3.00		3.00
30207	邮电费	9.20		9.2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92		12.92
30211	差旅费	0.50		0.5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16	培训费	1.95		1.95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0		2.00
30226	劳务费	28.00		28.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83		11.83
30228	工会经费	2.60		2.60
30229	福利费	5.80		5.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50		0.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3		16.8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56	59.56	
30305	生活补助	1.66	1.66	
30307	医疗费补助	20.63	20.6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7.28	37.28	

表 7.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表

表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分类		合计	其中：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明：本单位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 8. 2021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2021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八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表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明：本单位 2021 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表 9. 202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硚口区长丰小学 2021 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硚口区长丰小学						
填报人	黎志峥			联系电话	83833572		
部门总体资金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单位：万元)			2019 年	2020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759.7	100%	869.12	734.47	
		其他资金			49.5	34.18	
		合计	759.7	100%	918.62	768.65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752.7	100%	862.12	727.47	
		项目支出	7	100%	56.5	41.18	
		合计	759.7	100%	918.62	768.65	
部门职能概述	武汉市硚口区长丰小学属于教育局下属公立学校，执行国家教育方针，办人民满意教育。抓基础教育、培养学生习惯、组织教育教学、科学研究活动，保证教育教学质量。维护教职工利益，保障教职工合法权益，以教职工和学生的人生幸福和生命质量作为重点。						
年度工作任务	目标 1：合理使用公用经费，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进行。 目标 2：保障教职工正常的生活、工作秩序，按月足额发放工资及福利。 目标 3：按时支付遗属人员生活补助。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保障教职工正常办公和生活		目标 1：	足额配备教师人数，提升教育教学水平		
	目标 2：	合理使用公用经费		目标 2：	聘请专业保安公司，保障师生校园安全		
	目标 3：	按时支付遗属人员生活补助		目标 3：	购置教学设备，修缮教学楼，优化教学环境		
长期目标 1：	保障教职工正常办公和生活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人数	保障教师正常办公和生活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人员工资足额发放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按月发放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本地的经济发展水平	完成小学基础教育教学任务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激励教师工作积极性，促进教师专业成长	实行奖励机制，提高教师业务水平	历史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体现政策导向，激发教师队伍活力	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全力打造学校育人品牌	历史标准	
长期目标 2:	合理使用公用经费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切为教学服务，提高师生整体素质	保障正常的教学工作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合理使用公用经费	100%		历史标准
			成本指标	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合理安排资金	厉行节约，按规定使用资金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创建和谐的教育环境	优化校园生态环境，保障师生校园安全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努力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提升学校硬件水平，打造学校品牌		历史标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生和社会对学校的满意度达到较好水平	95%		历史标准
长期目标 3:	按时支付遗属人员生活补助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人员	保障 1 人遗属人员基本生活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遗属生活补助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遗属人员生活补助	100%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 1:	足额配备教师人数，提升教育教学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9 年	2020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配备人数达标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教学质量达标率	98%	99%	99%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教师工资足额按时发放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本地的经济发展水平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激励教师工作积极性，促进教师专业成长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体现政策导向， 激发教师队伍活力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年度指标 2:	聘请专业保安公司，保障师生校园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9 年	2020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保安 2 人	2	2	1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学校秩序良好率、人员进出查验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安全隐患排除时间（劳务响应程度）	15 分钟内	15 分钟内	15 分钟内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是否及时足额支付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安全责任零事故	0	0	0	历史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家长及学生对学校保安工作的满意度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年度指标 3:	购置教学设备，修缮教学楼，优化教学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9 年	2020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采购计划完成率、维修完成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设备、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是否按照预算计划，按时完成资金支付计划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施设备的使用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办学条件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家长及学生的满意程度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表 10. 2021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教育政策性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硚口区长丰小学		
项目负责人		胡艮	联系电话		83833572		
单位地址		长丰新村特一号	邮政编码		430034		
项目类型		政策性项目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桥教发（2018）6 号 2018-2019 学年度全区教育工作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国办发【2017】35 号）为硚口教育持续发展，学校的安全稳定，学校从保安公司聘请保安加强学校安全稳定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通过对外招投标的方式，多家进行比较，选中服务好信誉好，物美价廉的保安公司进入校园。					
项目总预算		70000		项目当年预算		7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编制，执行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变动说明		同上年无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1. 财政拨款收入				7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70000		
	2. 事业收入				0		
	3. 上级补助收入				0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6. 其他收入				0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8. 上年结转				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经济科目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劳务费	70000	2 人*35000 元=70000 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切实保护学校师生生命和财产安全，维护学校正常教学秩序，创造良好的校园环境，无校园安全事故，学校安全稳定工作目标完成 10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前年）	指标值（上年）	指标值(预计当年实现)	绩效标准
保安进校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保安 2 人	2	2	2	行业标准
保安进校园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安进校园，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保安进校园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安全稳定工作无事故发生	0	0	0	行业标准
保安进校园	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教师及学生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长丰小学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本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硚口区长丰小学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759.7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494.5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7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4.6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9.84 万元。

2021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759.7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25.23 万元，增长 3.32%，主要是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提高的原因。

二、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2021 年部门收入预算 759.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59.7 万元，占 100%。

三、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部门支出预算 75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52.7 万元，占 99.08%；项目支出 7 万元，占 0.9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59.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59.7 万元。支出包括：基本支出 752.7 万元，项目支出 7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数为 759.7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759.7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25.23 万元，增长 3.32%，主要是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提高的原因；(2) 上年结转

0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752.7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2、项目支出 7 万元，其中：

小学教育 7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政策性项目保安经费 7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52.7 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 641.39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581.8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56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2、公用经费 111.31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安排的单位范围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本单位 1 个单位。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无增减，都为 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本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0 万元。

(二)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9.15 万元。包括：货物类 5.15 万元，服务类 4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4 万元。其中：会计审计服务 1 万元，印刷和出版服务 3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2021 年预算编制时点），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370.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办公用房面积 3651.4 平米。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设备 0 套。2021 年预算新增资产 5.15 万元，主要是办公椅 10 把 0.6 万元、办公桌椅 5 套 1.05 万元、文件柜 5 个 0.5 万元、学生课桌椅 100 套

3 万元。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1 年部门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3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759.7 万元。

根据上年度绩效评价和自评结果，优先保障优秀项目 1 个 7 万元。

（六）非税收入征收预计数增减变动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无非税收入。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各类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2、教育（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八)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